



上海证券
SHANGHAI SECURITIES

宇树科创板 IPO 获证监会同意，6 月全国乘用车厂商新能源批发预计同/环比均两位数增长

——汽车与零部件行业周报（2026.06.29-2026.07.05）

增持（维持）

行业： 汽车
日期： 2026年07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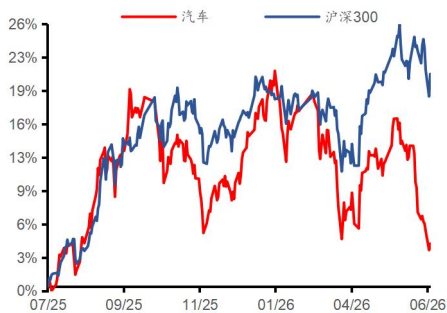
分析师： 仇百良

Tel:

E-mail: qiubailiang@shzq.com

SAC 编号: S0870523100003

最近一年行业指数与沪深 300 比较



相关报告:

《Momenta 通过港交所聆讯，零跑汽车在西班牙新建电池组装车间》

——2026年06月29日

《2026年新能源汽车下乡活动启动，松延动力发布首款开源鸿蒙机器人》

——2026年06月23日

《东风全新固态电池 26H2 量产装车，2030年新能源重卡渗透率达到 40%》

——2026年06月15日

■ 市场回顾

汽车板块涨跌幅+7.94%，子板块中乘用车表现最佳。过去一周，ifind 全部A股涨跌幅为+1.47%，申万汽车板块涨跌幅为+7.94%，在31个申万一级行业中排名第3位，处于头部位置。汽车行业各子板块中，乘用车+9.24%、汽车零部件+8.05%、商用车+5.41%、摩托车及其他+3.64%、汽车服务+1.84%。ifind 机器人概念板块周涨跌幅为+1.94%。

申万汽车行业中，涨跌幅前五位的公司分别为贝斯特+43.90%、福赛科技+38.74%、兆丰股份+37.98%、鑫湖股份+31.49%、恒勃股份+28.35%。涨跌幅后五位的公司分别为华懋科技-11.08%、绿通科技-13.04%、卡倍亿-14.36%、阿尔特-15.77%、云意电气-17.32%。

汽车周度批发/零售量：根据乘联会数据，2026年6月21日-6月30日，国内乘用车厂商日均批发量为7.92万辆/天，同比-4.00%；国内乘用车厂商日均零售量为5.50万辆/天，同比-21.00%。

■ 主要观点

6月全国乘用车厂商新能源批发预估 151 万辆。7月2日，乘联分会根据月度初步数据综合，6月全国乘用车厂商新能源批发预估 151 万辆，同比增长 22%，环比增长 12%，实现两位数双增长，标志着新能源板块在经历前期调整后已进入明确的复苏通道。

2026 年电动汽车销量预计将占全球新车销量近 30%，全球电动汽车市场进入加速增长新阶段。7月1日，国际能源署最新发布的《全球电动汽车展望 2026》报告预计，2026 年全球电动汽车销量将达到 2300 万辆，占全球新车销量近 30%，而五六年前三这一比例仅为 5% 左右。其中，欧洲市场电动汽车预计销量增幅为 20%；除中国以外的亚太地区国家电动汽车销量预计增长 50% 以上；拉美地区销量将增长 45%。

《智能网联汽车 组合驾驶辅助系统安全要求》强制性国家标准正式发布。据工信部消息，2026 年 6 月 27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制定并归口的《智能网联汽车 组合驾驶辅助系统安全要求》（GB 47955—2026）强制性国家标准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发布，拟于 2027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组合驾驶辅助系统是指在驾驶人持续观察交通状况并控制车辆的前提下，辅助驾驶人在特定的设计运行条件下执行车辆横向和纵向控制的系统。近年来，新一轮技术革命和产业变革纵深推进，驱动汽车产品形态、使用方式、商业模式等发生深层次变革，我国智能网联汽车产业迎来高速发展“窗口期”。2026 年以来，我国搭载组合驾驶辅助功能的乘用车新车市场渗透率达到 70%，其中，配备领航驾驶辅助功能（NOA）的车型渗透率超过 30%。工业和信息化部自 2024 年起组织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启动《智能网联汽车 组合驾驶辅助系统安全要求》强制

性国家标准的研制工作。

优必选正式发布 U1 系列，已获 13361 台订单。根据盖世汽车，6 月 30 日，优必选消费级品牌优世界正式对外发布 U1 系列仿生人形机器人，其中半身版 U1 Lite 售价 11.98 万元，高配全身版 U1 Pro 售价 16.98 万元，高动态全身版 U1 Ultra 男版 99 万元、女版 88 万元。同时，优必选相关负责人宣布，优世界 U1 订单线上线下全渠道已累计突破 13361 台，力争今年交付。据悉，优世界的目标是要做外观好看、互动贴心、懂得回应、随时可用的陪伴机器人，可以在产品生命周期内提供持续陪伴，互动可随用户阶段迭代调整。

优必选创始人、董事会主席兼 CEO 周剑认为，未来人机共生将分三步演进：先替代高危重复劳动解放人力，再渗透生活提供陪伴服务，最终人机深度融合不分边界。届时，机器人大规模普及将重塑社会分配体系，周剑构想，未来也许人类收入包含基础保障、创意收益、机器分红三类，全民共享技术红利。

宇树科创板 IPO 获证监会同意。7 月 2 日，证监会官网发布《关于同意宇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正式同意宇树科技科创板上市注册申请，宇树距离成为 A 股“人形机器人第一股”再进一步。批复文件显示，宇树科技本次发行需严格按照报送上交所的招股书与承销方案推进，注册批复有效期 12 个月，发行至上市阶段若发生重大事项，公司需第一时间向上交所报备。在此之前，宇树科技科创板 IPO 申请刚刚于 6 月初获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创下科创板预先审阅机制落地以来的最快审核纪录。

根据招股书上会稿，宇树科技本次拟公开发行不低于 4044.64 万股，募集资金 42.02 亿元，按不低于 10% 的公开发行比例计算，整体估值约 420 亿元。此次 IPO 募资将投向智能机器人模型研发、机器人本体研发、新型智能机器人产品开发及智能机器人制造基地建设四大项目，其中近一半用于具身智能模型核心技术攻关。

■ 投资建议

涉及智能化相关的整车、汽零企业；海外销量具备潜力的整车企业；具备国产替代效应的零部件企业。

- ① 整车建议关注：江淮汽车、北汽蓝谷。
- ② 零部件建议关注：银轮股份、伯特利、岱美股份。
- ③ 中小市值建议关注：易德龙、运达科技、科捷智能。

■ 风险提示

国内、外汽车销量不及预期；新车型上市表现不及预期；供应链配套不及预期；智能化进程不及预期；零部件市场竞争激烈化。

分析师声明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以勤勉尽责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保证报告采用的信息均来自合规渠道，力求清晰、准确地反映作者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此外，作者薪酬的任何部分不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公司业务资格说明

本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投资评级体系与评级定义

股票投资评级：	分析师给出下列评级中的其中一项代表其根据公司基本面及（或）估值预期以报告日起 6 个月内公司股价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表现的看法。
买入	股价表现将强于基准指数 20% 以上
增持	股价表现将强于基准指数 5-20%
中性	股价表现将介于基准指数±5%之间
减持	股价表现将弱于基准指数 5% 以上
无评级	由于我们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公司面临无法预见结果的重大不确定性事件，或者其他原因，致使我们无法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行业投资评级：	分析师给出下列评级中的其中一项代表其根据行业历史基本面及（或）估值对所研究行业以报告日起 12 个月内的基本面和行业指数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表现的看法。
增持	行业基本面看好，相对表现优于同期基准指数
中性	行业基本面稳定，相对表现与同期基准指数持平
减持	行业基本面看淡，相对表现弱于同期基准指数

相关证券市场基准指数说明：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港股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 500 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投资评级说明：

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投资者应区分不同机构在相同评级名称下的定义差异。本评级体系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投资者买卖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投资者应阅读整篇报告，以获取比较完整的观点与信息，投资者不应以分析师的投资评级取代个人的分析与判断。

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未经书面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均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引用或转载。如经过本公司同意引用、刊发的，须注明出处为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或其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或期权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多种金融服务。

本报告的信息来源于已公开的资料，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和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或投资收入可升可跌。过往表现不应作为日后的表现依据。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或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同时，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报告中的内容和意见仅供参考，并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关联机构不承诺投资者一定获利，不与投资者分享投资收益，也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责，投资者据此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关联机构无关。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者不应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因素，也不应当认为本报告可以取代自己的判断。